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北农”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大北农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1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11,480,36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3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99,999,998.22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 7,394,480.3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2,605,517.8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划至指定账户，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出具 XYZH/2024CDAA4B034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9,999,998.22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7,264,480.36
减：募投项目进度款	259,201,248.33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05,535.60

减：补充流动资金	207,781,700.00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6,858,105.1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项储存、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与保荐机构和募集资金账户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木萨尔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田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66555055	26,403,264.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11151501040010302	342,290.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11050180360000001729	112,372.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分行	45050110049400000801	120.0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422140100100126244	57.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木萨尔县支行	30070301040021021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422080100100412703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田县支行	50727001040036626	0.00
合计		26,858,105.13

三、2024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2,783,172.71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8 月 15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XYZH/2024CDAA4F0105）。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因生猪价格波动、疫病防控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养猪产业研发布局有所调整，大北农（玉田）生猪科学试验中心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年2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大北农辽宁区核心科技园建设项目”，将产生的节余募集资金151,348,190.27元，全部用于建设饲料项目、技改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5CDAA4B0267），会计师认为：大北农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大北农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检查，保荐机构认为：大北农募集资金在 2024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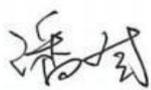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699,999,998.22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6,982,948.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6,982,948.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4 万吨猪配合饲料生产线项目	否	114,397,000.00	62,807,000.00	59,076,759.20	59,076,759.20	94.06%	2024 年 5 月	-3,358,503.50	不适用	否
2.年产 12 万吨猪饲料加工厂建设项目	否	54,768,200.00	49,959,200.00	49,910,384.05	49,910,384.05	99.90%	2023 年 12 月	7,351,690.07	是	否
3.辽宁盛得大北农生产反刍饲料基地项目	否	74,000,000.00	35,570,100.00	31,566,012.38	31,566,012.38	88.74%	2023 年 11 月	15,307,475.66	是	否
4.大北农辽宁区核心科技园建设项目	否	200,080,500.00	180,833,217.86	29,485,027.59	29,485,027.59	16.31%	见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大北农(玉田)生猪科学试验中心项目	否	78,941,300.00	78,941,300.00	25,482,853.11	25,482,853.11	32.28%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否	76,713,000.00	76,713,000.00	63,680,212.00	63,680,212.00	83.0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0.00	207,781,700.00	207,781,700.00	207,781,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98,900,000.00	692,605,517.86	466,982,948.33	466,982,948.33	67.4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受生猪价格波动、疫病防控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养猪产业研发布局有所调整，大北农（玉田）生猪科学试验中心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2,783,172.7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24年8月15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XYZH/2024CDAA4F010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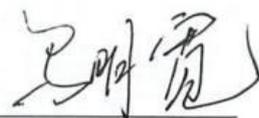
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注：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大北农辽宁核心区科技园建设项目。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潘登



马明宽

